

证券代码：832478

证券简称：建东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制度，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10 点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吴迎西、文倩律师。

（七）会议地点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18 年董事会履职情况。

（三）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制作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18 年监事会履职情况。

（四）审议《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向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五）审议《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向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六）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出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上午 8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 王彦

(二) 联系地址：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联系电话：0371-56589370

(四) 电子信箱：849996529@qq.com

(五)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六)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